

彰化縣道路交通安全聯席會報 函

500201
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6樓

地址：50004彰化市中正路2段778號
承辦人：警務員 陳瑞茂
電話：自動04-7203966 警用747-2533
傳真：自動04-7203966 警用747-2534
電子信箱：mm0548@ms2.chpb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政府新聞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1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彰交聯字第109008416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請惠予協助運用廣播、電視、戶外媒體及所轄權管道路CMS、LED等各類通路密集宣導「酒駕零容忍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交通部109年11月5日交安字第1095014238號函辦理。

二、近3年A1類酒駕死亡人數逐年增加，漲幅達71.26%，其中109年1-9月酒駕死亡人數已達112人，超過106年及107年全年酒駕死亡人數。另分析歷年30日酒駕涉入死亡人數，於每年11月有攀升趨勢，由於年末較寒冷因素，國人飲酒機率較高，應再提醒國人酒駕零容忍的觀念。

三、請各單位協助運用各類管道加強宣導：

(一)廣播主持人口播或廣播帶。

(二)電視可利用訊息跑馬或廣告時段(含公益時段及頻道)播放酒駕宣導短片。

(三)戶外媒體及利用轄管多媒體數位電子看板(LED)或資訊可變標誌(CMS)加強宣傳與輪播。

四、建議參考宣導標語：「酒駕零容忍 酒後不開車」。

五、相關酒駕宣導文宣及影片可至交通安全入口網/道安主題/防制酒駕(<https://168.motc.gov.tw/theme/ndd>)下載運用。

交通部 函

地址：100020臺北市仁愛路1段50號
傳真：(02)2349-2859
聯絡人：劉俐良
聯絡電話：(02)2349-2844
電子郵件：li_liu@motc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道路交通安全聯席會報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1月5日
發文字號：交安字第1095014238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近來酒駕事故死亡人數增加，請惠予協助運用廣播、電視、戶外媒體及所轄權管道路CMS、LED等各類通路密集宣導「酒駕零容忍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近3年A1類酒駕死亡人數逐年增加，漲幅達71.26%，其中109年1-9月酒駕死亡人數已達112人，超過106年及107年全年酒駕死亡人數。另分析歷年30日酒駕涉入死亡人數，於每年11月有攀升趨勢，由於年末較寒冷因素，國人飲酒機率較高，應再提醒國人酒駕零容忍的觀念。
- 二、請貴單位及轉知所屬，協助運用各類管道加強宣導：
 - (一)廣播主持人口播或廣播帶。
 - (二)電視可利用訊息跑馬或廣告時段(含公益時段及頻道)播放酒駕宣導短片。
 - (三)戶外媒體及利用轄管多媒體數位電子看板(LED)或資訊可變標誌(CMS)加強宣傳與輪播。
- 三、建議參考宣導標語：「酒駕零容忍 酒後不開車」。

電子文
騎



交通警察隊 收文:109/11/05



A11090084160 無附件